

《押沙龙，押沙龙！》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押沙龙，押沙龙！》

13位ISBN编号：9787532750320

10位ISBN编号：7532750329

出版时间：2010-6

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

作者：[美] 威廉·福克纳

页数：348

译者：李文俊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押沙龙，押沙龙！》

前言

《押沙龙，押沙龙！》（Absalom, Absalom!）是美国小说家威廉·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 1897-1962）的第九部长篇小说，出版于一九三六年。我们从福克纳一九三四年二月左右写给他的出版者哈里森·史密斯的一封信里可以最早了解到他要写这部小说的计划与想法。福克纳是这样说的：“我觉得这部小说我开头开得很顺利。斯诺普斯和修女那两本都被我搁到一边了。我目前正在写的这本将叫作《黑屋子》或类似的书名。它讲的是一个家族或者家庭从一八六〇年到一九一〇年左右所经历的多少可算是剧烈的分崩离析的故事。不过也并不像听起来的那么沉重。小说的主要情节发生在内战和战争刚结束的时期中；高潮是另一个发生在一九一〇年左右的情节，这个情节解释清了整个故事的来龙去脉。大致上，其主题是一个人蹂躏了土地，而土地反过来毁灭了这个人的家庭。《喧哗与骚动》中的昆丁·康普生讲述故事，或者说由他把事情串连起来；他是主角，因此故事就不像是全然不足凭信的了。我用他，因为那时正是他为了妹妹而自杀的前夕，我利用他的怨恨，他把怨恨针对南方，以对南方和南方人的憎恨的形式出现，这就使故事更有深意，比一部历史小说更有深度。你可以说，避免了写穿衬裙与戴高顶礼帽的那个老套。我相信到秋天我准可以交稿。”

《押沙龙，押沙龙！》

内容概要

《押沙龙，押沙龙！》是福克纳最重要，也是最复杂、深奥，最具史诗风格的一部作品。它讲述的是美国南方一个家庭从1860年到1910年左右所经历的激烈的分崩离析的故事，深刻地表现了人与人、人与自己内心的种种冲突，触及与人类境遇有关的诸多带普遍性的问题。小说叙述方式独特；书中各人物从不同的角度，带着不同的主观感情“解释”过去，但共同体现出整部作品的悲剧格调。本书书名源自《圣经》典故，书中描述的亲子之间的爱与恨、兄妹之间的暧昧感情等，具有《圣经》故事的色彩。

《押沙龙，押沙龙！》

作者简介

《押沙龙，押沙龙！》

书籍目录

押沙龙，押沙龙！
年表
人物谱系
地图

《押沙龙，押沙龙！》

章节摘录

他一下子就知道萨德本发现了情妇与孩子的事而他如今发现萨德本的行动与亨利的反应是拜物教支配下的道德莽撞行为，那都不配称之为思想，对此他冷静、专注地默察着，就像是一个科学家在观察一只上了麻药的青蛙的肌肉；——隔着一道“世故”的屏障对他们观察与思考，与这种世故相比，亨利与萨德本简直是穴居人。不仅仅是外在的因素，那步势、谈吐、衣着，以及把埃伦带进餐厅扶上马车的派头，还（这说不准，不过很可能）吻她的手，埃伦直替亨利嫉妒，而且还在于他这个人本身——那种定命论者的、深不可测的泰然自若，他就以这种态度观察他们，同时等待他们去做他们会做的所有可能的事，仿佛他一开始就知道那个时刻早晚会来到他等着就行了，他别的什么也不用干只消等着就行了；他知道自己把亨利与朱迪思俩全都迷得够深的，丝毫不用担心有一天他想跟朱迪思结婚时会结不成。他有的可不是那种愚蠢的狡黠，那无非半是本能与迷信运气，半是赌徒见到赌注单等大捞一把时在感觉与胆量上的一种肌肉性的习惯，而是某种内在的、坚定不移的悲观主义，它在多少个世代之前就把还未完全从蒙昧状态走出来的人（是的，包括萨德本、亨利也连同科德菲尔德一家人）身上所有那些毫无价值、虚张声势的东西摆脱掉了，可那些人两千年以后仍然在神气活现地清除拉丁文化与智慧的束缚，其实他们原本就没有受到它多少重大、持久的毒害。“因为他爱朱迪思。他无疑是会再加上“按照他的方式”因为，正如他未来的老丈人很快就知道的，他演这个角色，像对朱迪思作出承诺那样作出承诺，也不是第一回了，举行一个仪式表示庆祝更不是头一遭，这仪式还得与那一回的尽可能有所区别（他多少算是个天主教徒），因为这一回的是个白种女人。因为你将会看到这封信，这不是他写过给她的头一封但至少是她拿出来给别人看的第一封，也是惟一的一封，这你奶奶当时就知道。……

《押沙龙，押沙龙！》

精彩短评

- 1、一个故事，多个讲述者，一个人一个角度，纵横交织，读到最后才能理清。一个小家庭（只有三代人，人数也少，我觉得不应该称为家族）的创建，衰落的故事（内嵌美国内战，进一步引入南方的失败与衰落）。其中涉及了复仇、乱伦（并未发生，只是内心的拷问）、黑白人种等问题，隐隐的有种哥特式气息。
- 另外：李文俊的翻译让阅读相对简单一点（但是很多地方需要反复阅读才能理解）。据说原文有1200个单词之间没有标点符号的句子，可是译本里面没有。
- 2、利用一帮不可靠的叙述者讲述了一个令人信服的、荡气回肠的故事，这就是本书牛逼的地方。
- 3、任何一个活着的人都比死去的人强可是任何一个活着或死去的人都不比另一个活着或死去的人强多少。他们都死了为着那八分之一的黑鬼血液而她们活着带着一身永恒不变的黑衣和愤恨，怎能不害怕哭泣因为那答案最终浮现迟到了整整四十三年。没有救赎，耶稣死了，是的，他死了。
- 4、家族国家的壮阔变迁史 细腻的文字
- 5、福克纳的叙事手法之炉火纯青，其实不难怪马尔克斯之后想到百年孤独的开头。
- 6、意识流神作。
- 7、马尔克斯（哦，他于今天去世）《百年孤独》写了七代人，他的老师福克纳早已用此书写了五代人，且远为透辟感人。它的繁复饱满也是世所罕见，像是老匠人打磨出的工艺品。我心目中现代小说的极致，二十世纪最好的家族小说（也更不仅仅是家族小说），没有之一。
- 8、我好像明白海明威对福克纳的看法是什么意思了。
- 9、福克纳的意识流写作手法实在是令人叹为观止，特别是大段大段的插入和转换叙述视角，不过这部小说内容确实比较晦涩难懂。
- 10、福克纳的长句！
- 11、那两天里，除了吃饭睡觉，我都对着这个小说，被裹起来，大概就是这样
- 12、读了大半本趴下了。。
- 13、嗯，这本的话，差不多算是一部史诗了...福神高明的叙事技巧展现的淋漓尽致，个人审美上已经慢慢开始认为按这种凌乱的时间线进行叙述更加合理一些。整体氛围偏阴郁沧桑读起来很有感觉，意识流技巧也令人印象深刻——一个动作能写好几页纸，切换好几个分镜，还能带出动作双方涉及历史背景与人物背景的最细腻的心理流动，蔓延能力实在是过于强悍。不考虑故事，也已经是五星了。
- 14、很吃力 读起来
- 15、技法已是一流，还能让内容实质压过技法。真牛逼！
- 16、读完长舒一口气。
- 17、唧唧歪歪倒豆子
- 18、叹为观止
- 19、福克纳不适合我。。。读一半就读不下去了
- 20、南方的挽歌，战争史诗。大概是福克纳小说中最难读的一本，按传统手法来写，它本应是大开大合、悬念迭生的，但错综的时间关系令你必须时时停下，不得不和昆丁与施里夫一起构造这个故事。这是一连串破碎的梦。对南方人来说，“而胜利，也仅仅是哲人与傻子的幻想而已。”种植园主的理想、邦对父亲的渴望、艾伦的虚荣、亨利与Judith的美好幻想、罗沙短暂的也许不是爱情的希冀，以及昆丁的善意和忍耐，纷纷破灭。福克纳太善良了，他笔下尽是可怜人，而平庸之恶如安斯，就已是他笔下人物中最坏的一个了。《押沙龙》里，萨德本一家也没一个可以称得上是坏的。
- 21、牛逼到让人喜欢不起来~
- 22、啃不动啊！
- 23、看了一个月才看完 福克纳这种复杂的长句段落开始看的时候很烦人但读一读就会觉得很符合故事的节奏 读的过程中很多想法涌上来 可真的读完的那一刻又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 只想对着这个庞大的故事叹口气
- 24、福爷爷以他超越上帝的言辞铸成了这样的一部文学性无与伦比的南方史诗，一个家族的兴衰爱恨，伦理纠葛。一个关于人性与永恒轮回的圣彼得教堂。
- 25、令人发指的阅读难度。结构布局的登峰造极之作。多视角叙述的极致。让人窒息的长句。阴郁的哥特氛围。就算放到福克纳自己的作品里去比较也是最强悍的存在。

《押沙龙，押沙龙！》

- 26、可以学习长篇和句子结构。这明明是一部RAP出来的小说啊，也不是完全不能写出嘛。第一次用死日减出版日期以为是26岁出版的，还是第9部长篇，妈的，吓死我了。我这智商我看也不用写什么小说了。
- 27、史诗
- 28、福克纳的文字厚重、沉郁、精当，像一颗颗钉子钉入墙壁那样，把他的思想、精神和情致，清晰地准确地楔入作品，呈现在读者面前，值得再读
- 29、很多大长句。透过别人的叙述，还原所谓的真相。不是因为乱伦，而是为了维护血统的纯正。翻译成中文有点啰嗦？不过译的还不错，的确是神作。
- 30、最后几章那两位少年的对话未免也太“奇幻”了，恰恰读者也可以“化”进去，二化四，四化众，众不为一（唯一）——so Bach,i think (PS:读此书时间>=八月之光+圣殿)

- 31、好...难 崇拜翻译，翻译操碎了心
- 32、还没看懂...
- 33、漫长的书。即使读到最后一页，我还是担心会读不完。事实上，读完了也感觉没有读完。
- 34、福克纳是个精通布局设陷的高手，设置了一个又一个障碍，读者却是一种痛并快乐的感受
- 35、这一本我觉得比《喧》更繁复缭乱，可以称它为“诗意的啰嗦”吧。期间偶或不明所指，然后就想跳读，主题还是很明显的，但依然是心力交瘁。
- 36、感觉中文不是意识流手法很好的载体，非但不见流畅、一气呵成的质感，反而像是一长串短句抽离标点符号的诡异组合，至少我尝试过了.....
- 37、我是真读不进福克纳啊
- 38、我想是错过了读最适合读福克纳的时间点，隐隐有些可惜
- 39、读到后来几乎要跪下来才敢接着读下去。太高端，不得不服。
- 40、相对而言，更喜欢 Go Down, Mose, 这本太多碎言碎语了。而且。narrator三个，让人读着有点混乱。不过，大师就是大师啊。
- 41、惊叹。
- 42、A masterpiece。下次中英文对照读吧
- 43、将人的支离破碎的说话方式完美重现。凌乱的线索堆积出来的，是一个沉重、悲怆，带着血泪的故事（和押沙龙的典故奇妙地相契合）。而由于叙述者带着主观情绪。于是故事的真实情况，就须我们一再甄别。我爱查尔斯·邦。
- 44、而是我，我自己，我们所过的那种深不可测的生活，与之相比，肢体的移动仅仅是一种笨拙、落后的伴随物。/我们大笑不止，因为在这四年里我至少学会了这一点：还真的要有一个空空如也的肚子才能笑得出来，只有当你是挨饿或是担惊受怕的时候你才能从大笑中攫取出某些最终要义，正如只有枵饥的肚腹才能从酒里攫取到某些最宝贵的精华一样。不过至少我们有火炉上光水。我们有许许多多。/就像那是一个剧场、一个歌剧院，假若你指望找到忘却、消遣和娱乐的话；又像一张已经太挤的床，假如你想要找到一个机会可以安安静静躺下，睡呀睡呀睡呀。/我们挨受的不是打击而是它那讨厌的辐射般的反高潮，那从失望的门口清除出的垃圾般的余波。/是的，哗地流了下来，仿佛七个月来的全部累积的重负一下子难以置信地自动从每一个毛孔里喷涌而出。
- 45、Absolom, Absolom
- 46、读完.....晦涩.....晦涩.....20170220，
- 47、第二本福克纳
- 48、很棒
- 49、福克纳的书读过几本，这本最喜欢。
- 50、why are they even interested? 除了罗沙之外的所有叙述者。已经过了那个阶段了，以后可能不会看福克纳的长篇了

《押沙龙，押沙龙！》

精彩书评

1、首先得承认，部分地方写得确实让人绝望。但绝大部分内容阅读起来我不能把握。这本书看得太久，以至于我失去阅读的整体感。我对这本书的好坏无法做出判断。我只想说阅读它是一个挑战。这种挑战超过了我对尤利西斯的阅读，因为后者至少给了我接触不同形式的快感，而押沙龙押沙龙让我陷入无序。

2、爱与黑暗的故事——读《押沙龙，押沙龙！》文/阳阳我用以色列作家阿摩司·奥兹一本带有自传性质描述其犹太家族的祸福旦夕、悲欢离合的小说的名字来形容这部福克纳最重要的作品：爱与黑暗的故事。我不理解人物的复杂心理，总是在揣摩托马斯·萨德本对杰弗生小镇、萨德本百里地、对他的两个儿子、两个女儿，甚至是那个婴儿，对埃伦、对米利·琼斯，甚至是尤拉莉亚·邦，究竟是真正的爱，那种父亲对孩子的爱、丈夫对妻子的爱、游子对故乡的爱、人对土地的爱，还是只是出于其虚荣心以及一种残忍的又十分传统的歧视心理，为了摆脱他儿时领受的苦难与贫穷而毫无感情地进行利用呢？罗莎小姐称他是罪恶的本源，但因此遭受痛苦，因他不尊重土地而受到土地的报复甚至犯下罪过的人却不只是他一个。还有他的儿子们。这又是一个不可理喻的角色，查尔斯·邦，因为他难以观察出的黑人血统，他似乎一直因此对命运不祥的安排毫不在意、泰然自若。他爱上自己所损害的时候，并最终因为黑人血统在娶他的异母同父的妹妹之前被自己的弟弟、战友、朋友所杀害，而直到那个时候，他都带着一种“宿命论者”的世故，与无药可救的悲观情绪。那个杀死邦的人，亨利·萨德本，他遗传了他的母亲克的菲尔德家族的那种出于道德、信仰的约束而具有的怯懦，他爱邦，邦令他绝望，他跟随邦离家出走，窥探邦的秘密，而其中那些严重地损害了道德与传统的一部分使他带着满腔深深的执拗的忧伤与绝望杀死了邦，使他的妹妹还没作新娘便成了寡妇。亨利的妹妹朱迪恩·萨德本毫无疑问比她的哥哥更具有萨德本身上的坚毅，她深刻、冷静、耐心，这个无辜的受害者尽管着墨不多，但深入人心。最后是克莱蒂·克吕泰涅斯特拉·萨德本，在前半本书中最容易被忽视的角色，她极像萨德本，萨德本的灵魂隐藏在黑人的皮肤与女性的躯壳之中，因此在许多年的忽视与歧视，在许多年的不公正待遇之下，在日复一日的男人般的辛苦劳作之中，她始终没有自卑，放弃自己的报复，她怀着一种默默的，经久不衰的怒火，来自萨德本的残忍的棱角始终没有被岁月，被年龄磨去。事实上，这个家族在她的手中终结，我们无法想象一个七十五岁的老黑人妇女，是怀着一种怎样的激情、胜利的高傲点燃萨德本百里地的大宅，将自己与兄弟的性命终结于熊熊烈火之中呢？而在这些年里，她又是怎样等死一般等待这次复仇呢？书中的话比我更能描述与解释这一切：“二十年来，萨德本家族的命运开始变得像是一个湖，由条条静静的山泉汇成一个静静的河谷，并且蔓延开去，几乎察觉不出地在往上涨水，一家四口人在明媚的阳光下悬浮其中，感觉到那地下的潜流正开始把他们涌向那出口处，涌向那峡谷，这也将是这片土地的大灾难，于是这四个安详的游泳者突然转身彼此相对，还没有感到恐慌或相互不信任，仅仅是有点警惕，只感到大事不妙，任谁都还未到下面的这个地步：人看看身边受难的伙伴心里琢磨：我何时不再想办法帮助他们而只顾救自己呢？甚至还没有察觉这一时刻临近呢。”当然，最终洪水来了。在整个萨德本家族走向分裂与毁灭的过程中，种族因素固然祈祷了决定作用。根深蒂固的种族歧视，不平等的观念使美国南方的历史蒙上了深深的罪责，使人加速衰老，内心充满仇恨，它深入骨髓，不仅毁灭自己，还殃及后代与其他无辜的人。然而我确信这种人与土地的冲突、虚荣心、传统的世俗观念与良知与爱的冲突，在这些冲突的威胁下，牺牲与痛苦都是徒劳无用的，并不只发生在许多年前的美国南方，时至今日，它们扔在不断进行着，从未间断，将来也不会结束。因此，我们眼前出现的、仿佛是一些幻影，讲述着过去、现在与将来，我们不知道怎样去阻止毁灭的到来，这是一个关于爱与黑暗的故事，我们不知道结局，也许爱最终战胜，也许黑暗更加强大，也许时间洗净一切，因此在这片广袤的人类的故土上，不再有喜悦与哀伤，没有过去遗留下的痛苦，只有无止尽的孤独。

3、个人感觉比喧哗强 主要是调调上《喧》中昆丁的悲剧感比《押》中的查尔斯·邦略输一筹 南北战争的历史更使得整部小说有一种荡气回肠的悲剧基调 这是喧哗所不能比拟的 所以我押沙龙是最佳福克纳作品。还有就是气场这个东西真不好说 就像韩国电影《杀人回忆》和《黄海》哪个更好 其实都不错但《黄海》气场略胜一筹。《押》中的昆丁作为叙述者之一可有可无 并非像福克纳本人在序言中所说“昆丁是主角 全书由他的回忆展开”这是福氏和读者们大玩“续集效应”这在系列小说中倒也不足为奇 就像周星驰的电影里如花总是出现 定能博得观众好感和认同。个人觉得加拿大室友施里夫这个角色倒挺出彩 至少在《押》中比昆丁显得更有个性。

《押沙龙，押沙龙！》

4、福克纳的世界必然有着一个二十岁就老去很久的男人，一个懵懂得不知世事变迁的男人，一个自生自灭，放任自己的女人，还有若干个看客。这本书感受最深的是，南北战争的起因大概并不是南方的白人种植园主，不是权贵富，并非他们不放弃黑奴，而是穷苦白人无法忍受的与黑人平等。那个被黑人指使走后门的男孩永远不会忘记自己所受的屈辱，所以故事才得以开始，并演变成一个家族的彻底覆灭。福克纳不在意那场爱情到底有没有发生，就算是他熟悉的乱伦，那也只是一个现象，并不针对本书的某两个人。那个女儿有没有产生爱情很难说，她对生活的执着冷静像极了斯嘉丽，她被刻画得很平板，没有感情波动，却用实际行动在本书中留下了她的一席之地。我还有一个疑问，那便是罗莎小姐为什么没有和萨德本结婚，显然萨德本需要一个继任者，一个继承产业，恢复他王国的儿子，他如此憎恨黑色血液流淌在后代的身體里，却找了一个黑奴的年轻孙女，然后在产女的时候将其毁灭。依然是福克纳擅长的情感荒漠，就算是时代昌盛，花团锦簇，也让人后背发凉。然而就是在这样的境地，需要自己的心猛烈跳动去感受，感受那细若游丝的温暖，即便是我，也总能被他的这一点点温情所感动，当然这本书很难说了。书中不同的讲述者，不同的叙述方式和对白，大量长长的句子，需要一份持久的耐心去读，正是这种需要静下心来阅读才让阅读的快乐慢慢渗透出，你会看到前面侧面和外面，而如果以一个故事的正常发展顺序，那样，就只是一个维度，失去了立体感和它的韵味，也就不是福克纳。

章节试读

1、《押沙龙，押沙龙！》的笔记-第115页

Even if we did.....

比天鹅绒还柔软，可是一旦受到男人或女人的蔑视便像炽热的钢水那样超前涌流。

李文俊译.....

2、《押沙龙，押沙龙！》的笔记-第273页

当你有许多上好、强烈的仇恨时，你是不需要希望的，因为仇恨本身就能给你提供足够的养分

3、《押沙龙，押沙龙！》的笔记-第100页

我看的是电子版，要不是手机屏幕够大，就这本书而言，一个句子还没写完，就得翻页，然后我还没把主谓宾找清楚呢，紧接着状语修饰语句又接踵而至.....

上一次有这种感受是马尔克斯的《族长的秋天》，长句子，副词、修饰词堆积，还丝毫不重复，间隔插进几句描写静物的句子，然后给人以无比美丽的想像。

之前好像是在《番石榴飘香》里有提到过，马尔克斯最敬佩的人是福克纳和海明威，这两个风格截然不同的人，其典型的行文风格，多少构成了马尔克斯的作品的一部分，不过要比较福克纳和海明威，我的储备还不够。

福克纳有它独特的约克纳帕塔法，马尔克斯创造了他的马孔多。他们两人的长句子，我都喜欢，作品亦如是，想想许多东西给人的观感也类似，比如说《押沙龙》中的黑人萨德本，其怪异的性格行为处事方式和族长在某些方面多么类似，都在挑战世俗的目光。他们不是严格意义上的好人，他们不是乌合之众，这是李文俊先生在译文里翻译的，那些无处不在的目光，那些蜂拥而至的泄愤者，都是缺乏果敢做事能力的普通人。但福克纳和马尔克斯显然不是在为他们写赞歌，而是塑造了斑驳陆离的人格

4、《押沙龙，押沙龙！》的笔记-第8页

即使在这阵话声中他也在暗自嘀咕也许不管对什么人你都得了解得挺透才能爱他们可是当你恨某些人一直恨了四十三个年头你对他们准该了解得挺透了因此到那时也许更好了到那时也许没问题了因为在四十三年之后他们再也不会使你感到意外或者使你既不会非常满意也不会非常气恼了。

5、《押沙龙，押沙龙！》的笔记-第23页

那是个紫藤花盛开的夏季。

6、《押沙龙，押沙龙！》的笔记-第5页

看来这个恶魔 他姓萨德本 （萨德本上校） 萨德本上校，他不知从什么地方，没有预先警告便来到这里，带来一帮陌生的黑鬼建起了一座庄园 （狂暴的拉扯出，按照罗莎·科德菲尔德的说法） 狂暴地拉扯出。接着娶了她的姐姐埃伦产下一子一女，那是 （一点也不斯文地产下，按照罗莎·科德菲尔德的说法） 一点也不斯文。这些子女本该成为他引以为荣的宝贝和他老年时期的保障和安慰，可惜 （可惜他们毁了他或者诸如此类的事，或者是他毁了他们或者是诸如此类的事。后来死了） 毫不遗憾，罗莎·科德菲尔德的说法说 （除了是她觉得遗憾） 是的，除了是她。（还有昆丁·康普生）是的。还有昆丁·康普生。

《押沙龙，押沙龙！》

7、《押沙龙，押沙龙！》的笔记-第192页

朱迪斯·科德菲尔德·萨德本。埃伦·科德菲尔德之女。一八四一年十月三日出生。对这个世界的种种侮慢与辛劳忍受了四十二年九阅月并九日，终于一八八四年二月十二日得到安息。驻足，凡人；牢记虚空、愚蠢并时刻警惕这段铭文是萨德本家族墓地里最长的，仿佛渗透了撕裂的大地中涌出的悲痛，并显现出一种拒绝与控诉的矛盾地冷漠。

《押沙龙，押沙龙！》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